

# 牧野区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立足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核心职能，聚焦企业开办、民生服务、政策落实等群众关切重点领域，构建“线上+线下”立体化公开矩阵。线上通过牧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级部门平台等渠道，主动公开政策文件、办事指南、工作动态等信息 28 条，提升政策传播实效；线下优化政务服务大厅公开专区功能，更新电子屏公示内容 15 批次，通过“政务服务进社区”“政策宣讲进企业”等活动，发放定制化宣传手册 500 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 300 余人次，切实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 （二）依申请公开

持续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建立“接收—审查—办理—答复—归档”全周期闭环管理机制。明确专人负责申请事项登记、分办及跟进，确保每件申请都有回应、有落实。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强化制度保障与能力提升双轮驱动，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专题培训，着力提升工作人员公开意识与业务素养。建立信息公开“清单化管理+双人审核”制度，梳理形成重点公开事项清单，明确公开范围、时限及责任主体；严格执行保密审查流程，对拟公开信息实行“科室初审、分管领导复审、主要领导终审”，确保公开信息准确无误、不涉密。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牧野区政府网站、上级部门网站，发布相关工作信息。同时，规范政务信息管理，明确重点任务、工作内容、责任分工，做好日常工作动态等各类业务动态的更新、审核和报送工作，为企业群众提供政务服务领域最新动态。

### （五）监督保障

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将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制度化作为基本工作原则，明确责任科室、确定任务分工、开展业务培训，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内容核查制度，逐级审核，先审后发，确保信息真实、准确。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的主动性和及时性还需进一步加强，针对企业群众高频关切的政策适用细节、办事材料简化等具体需求，信息供给需进一步提升；二是线下公开覆盖面有待拓展，部分小微企业的政策宣传触达率不高，宣讲形式的针对性和灵活性需进一步增强。

##### （二）改进情况

一是聚焦精准公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供给。围绕企业开办、项目审批、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更新《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细化公开内容要素，增加政策适用场景、办理材料清单、常见问题解答等实用信息，提升信息公开的实用性；二是拓展线下渠道，提升宣传覆盖质效。组织业务骨干对辖区企业实行定向宣讲，针对不同群体推出定制化服务。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5年我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等情况。